

证券代码:000856 证券简称:冀东装备 公告编号:2023-49

##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当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12月28日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张俊民先生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本次独立董事当选,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具体如下: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张俊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换届。  
2023年12月1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2023-41)。  
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张俊民先生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48)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0856 证券简称:冀东装备 公告编号:2023-50

##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2月25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及资料,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七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七名,三名监事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独立董事王生才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董事的人数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对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决策委员会进行调整,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构成不变,调整后的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决策委员会委员构成如下:  
1.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王玉敏,委员:焦留军、王玉敏、张俊民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张俊民,委员:张俊民、王耀军、王玉敏  
3.董事会关联交易决策委员会  
召集人:张俊民,委员:张俊民、王玉敏、何万章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审计费用的议案》  
依据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拟订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53万元。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  
依据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拟订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5万元。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0856 证券简称:冀东装备 公告编号:2023-48

##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地点  
(一)会议的召开时间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8日 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的股票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1658 证券简称:邮储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3-037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于2023年12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召开2023年第12次董事会,12月28日在总行召开第三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2名,亲自出席董事12名,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刘建军董事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反洗钱内部审计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2票,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2023年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2票,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制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外部业务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2票,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2023年三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2票,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修订《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2票,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提名丁向明先生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行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已审核丁向明先生的任职资格及条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丁向明董事对本项议案存在重大利害关系,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如下意见:经审阅相关文件并向其了解,我们认为丁向明先生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本行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提名丁向明先生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名丁向明先生连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丁向明先生已从本行领取薪酬,丁向明先生的董事任职期限3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丁向明先生简历见附件一。

七、关于提名洪小渊先生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行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已审核洪小渊先生的任职资格及条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2票,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本项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本项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2票,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洪小渊先生自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任职资格之日起,担任胡先生担任董事,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基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招商局金融资本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基金资产管理平台执行委员会主任(常务),招商局基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招商局联合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创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招商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基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改革攻坚条线事务,香港特首政策推广组组员,香港金融管理学院客座高级讲师等职务。

附件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人员声明  
独立董事洪小渊先生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现提名洪小渊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并已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被提名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被提名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

一、被提名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5年以上法律、经济、会计、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需的工作经验。

被提名人已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员资格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二、被提名人在任职期间符合下列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资格和义务的相关规定;  
(三)《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等的相关规定;  
(四)《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  
(五)其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情形。

三、被提名具备独立性,不属于下列情形:  
(一)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主要社会关系(主要包括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的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等);  
(二)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的自然人股东及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四)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六)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七)最近12个月内曾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的人员;  
(八)其他中国证监会认定不属于具备独立性的情形。

四、本人无下列不良记录:  
(一)最近36个月内曾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二)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三)最近36个月内曾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3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四)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以认定的其他情形。

五、本人不是过去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属于不称职的人员。  
六、包括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3家;本人不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超过六年。  
七、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本人已经通过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资格审查,本人不存在影响或可能影响履行职责的其他关系。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本人完全清白作出上述声明可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规则明确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  
本人承诺:如在担任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监管机构的规定,遵照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其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人员的影响。  
本人承诺:如本人任职期间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根据相关规定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特此声明。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1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召开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焦留军董事长  
6.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召集情况  
1.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4.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5.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7.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8.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9.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0.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1.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2.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3.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4.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5.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6.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7.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8.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9.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20.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21.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2.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3.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24.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25.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6.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7.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28.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29.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0.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1.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32.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33.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4.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5.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36.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37.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8.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9.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40.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41.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2.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3.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44.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45.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6.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7.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48.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49.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0.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1.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52.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53.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4.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5.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56.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57.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8.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9.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60.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61.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2.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3.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64.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65.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6.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7.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68.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69.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0.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71.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72.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73.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4.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75.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76.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77.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8.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79.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80.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81.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82.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83.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84.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85.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86.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87.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88.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89.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90.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91.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92.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93.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94.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95.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96.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97.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98.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99.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01.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02.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03.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04.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05.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06.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07.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08.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09.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10.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11.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12.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13.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14.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15.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16.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17.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18.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19.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20.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21.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22.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23.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24.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25.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26.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27.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28.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29.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30.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31.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32.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33.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34.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35.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36.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37.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38.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39.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40.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41.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42.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43.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44.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45.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46.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47.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48.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49.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50.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51.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52.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53.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54.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55.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56.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57.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58.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59.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60.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61.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62.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63.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64.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65.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66.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67.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68.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69.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70.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71.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72.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73.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74.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75.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76.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177.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78.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79.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30。  
180.本次会议的召集地点: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通海路金隅冀东科技大厦11层会议室

证券代码:300958 证券简称:建工修复 公告编号:2023-100

##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北京市通州区北京路9号院16号楼一层第一会议室。  
4.会议召开的日期: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的开始日期和期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9:3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的结果为准。  
6.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7.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的开始日期和期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9:3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8.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的结果为准。  
9.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0.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的开始日期和期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9:3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11.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2.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3.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的开始日期和期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9:3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14.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5.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6.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的开始日期和期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9:3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17.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8.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9.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的开始日期和期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9:3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0.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1.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2.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的开始日期和期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9:3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3.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4.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5.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的开始日期和期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9:3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6.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7.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8.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的开始日期和期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9:3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9.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0.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1.本次会议的召集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的开始日期和期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